

监狱提请暂予监外执行情况公示表

提请单位	番禺监狱	罪犯姓名	曹传超	性别	男	出生日期	1970.09.10
罪名	受贿	原判刑期	11_06_00	附加刑	罚金人民币八十万元，追缴受贿所得人民币1162.960774万元	入监日期	2022年9月16日
刑期变动	无						
现刑期起日	2022年8月18日			现刑期止日	2033年11月28日		
暂予监外执行事由	保外就医						
病情诊断、妊娠检查、生活不能自理鉴别结果	病情符合《保外就医严重疾病范围》第十四条规定						
公示期限	2025年1月17日至2025年1月19日						
提出意见的方式	<p>“在公示期限内可循下列三种渠道提出意见：</p> <p>1. 周一至周五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4:00-17:30，拨打电话020-36270407；</p> <p>2. 在本网站互动交流的“领导信箱”或“业务投诉”栏目留言；</p> <p>3. 将书面意见寄：广东省监狱管理局刑罚执行处（寄出邮戳日期须在公示期限内）。提出意见时请注明提出意见人的联系方式，便于反馈情况。”</p>						